

证券代码：834080

证券简称：中嘉实业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德阳市图门江路23号公司会议室（二）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聂森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公布的《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2023-001)、《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董事会编写了《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等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2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编写了《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完成情况，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聂森、曲向民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